|  |  |  |
| --- | --- | --- |
| **无线电通信局（BR）** | | |
| 行政通函  **CACE/989** | | 2021年8月11日 |
|  | | |
|  | | |
| **致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参加无线电通信第4研究组工作的 ITU-R部门准成员和国际电联学术成员** | | |
|  | | |
| 事由： | **无线电通信第4研究组（卫星业务）会议， 2021年11月5日，电子化会议** | |
|  |
|  |
|  | | |

## 1 引言

我谨通过本行政通函宣布，由于新冠肺炎（[COVID-19](https://www.itu.int/en/Pages/covid-19.aspx)）爆发造成的持续特殊情况，第4研究组的会议将在下表中所示日期以完全电子化的方式（仅限虚拟会议/远程参会），在第4A，4B和4C工作组虚拟会议（见[4/LCCE/131](https://www.itu.int/md/R00-SG04-CIR-0131/en)号通函）后召开。会议安排已经第4研究组同意。第4研究组会议的开幕会议计划于日内瓦时间12时开始。

|  |  |  |  |
| --- | --- | --- | --- |
| **研究组** | **会议日期** | **提交文稿的截止时间**  **协调世界时（UTC）16时** | **开幕会议**  **（日内瓦时间）** |
| 第4研究组 | 2021年11月5日 （星期五） | 2021年10月29日（星期五） | 2021年11月5日（星期五）  12时 |

## 2 会议日程

第4研究组会议的议程草案见附件。分配给第4研究组的案文状况见：

<http://www.itu.int/md/R19-SG04-C-0001/en>

由于国际电联《组织法》和《公约》的规定未涉及在不可抗力情况下远程参加法定会议（见国际电联全权代表大会第[167](https://www.itu.int/en/council/Documents/basic-texts/RES-167-C.pdf)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的可能性，在COVID-19疫情下，如果有**成员国对于ITU-R****第4研究组会议作为仅可远程参会的虚拟会议举办有异议**，**请在2021年9月11日之前提出**。任何异议均会导致将第4研究组会议推迟至今后可以召开面对面会议的其它日期。

**此外，如果有成员国反对例外地仅以英文举办第4研究组会议，请在2021年9月11日之前做出表示。**这一措施将极大地方便会议的进展，因为以国际电联六种正式语文召开虚拟会议存在显著的技术和程序困难，会导致开会时间的延长，而目前的会议计划是按照比面对面会议更短的工作时间制定的。

上述两项磋商的结果将在2021年9月底发布的一份通函中提供。如果磋商结果为同意第4研究组会议作为虚拟会议召开，则以下各节中提供的信息将有所关联。

会议的工作时间定为**日内瓦时间12时****至16时**。选择上述工作时间旨在顾及不同时区的代表参会。最新议程及其它相关信息将在研究组网站上以及行政文件和情况通报文件中发布。

## 2.1 在研究组会议上通过建议书草案（ITU-R第1-8号决议A2.6.2.2.2段）

根据ITU-R第1-8号决议A2.6.2.2.2段，提交两项建议书修订草案供研究组在其会议上通过。

根据ITU-R第1-8号决议第A2.6.2.2.2.1段，附件2列出了建议书修订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 2.2 研究组以信函方式通过建议书草案（ITU-R第1-8号决议A2.6.2.2.3段）

ITU-R第1-8号决议A2.6.2.2.3段所述的程序涉及未明确包括在研究组会议议程中的新的或经修订的建议书草案。

按照本程序，在研究组会议之前召开的4A、4B和4C工作组会议期间拟定的新的和经修订的建议书草案将提交研究组。在经过充分审议后，研究组可决定以信函方式通过这些建议书草案。在此情况下，如参会各成员国均不反对此方式而且如果建议书没有引证归并到《无线电规则》中，则研究组须对建议书草案采用ITU-R第1-8号决议A2.6.2.4段所述的采用信函方式的同时通过和批准程序（PSAA）（亦见下文第2.3段）。

根据ITU-R第1-7号决议第A1.3.1.13段，本通函的附件3列出了将在研究组会议前夕召开的工作组会议上讨论的议题清单，针对这些议题可能会起草建议书草案。

## 2.3 关于批准程序的决定

在会议上，研究组须按照ITU-R第1-8号决议A2.6.2.3段确定批准各建议书草案应遵循的最终程序，除非研究组决定采用ITU-R第1-8号决议A2.6.2.4段所述的PSAA程序（见上述第2.2段）。

## 3 文稿

按照ITU-R第1-8号决议的规定处理针对第4研究组工作提交的文稿。

接受无需翻译[[1]](#footnote-1)\*的文稿（其中包括文稿的修订、补遗和勘误）的最后期限为会议开幕的7个日历日（协调世界时16时）之前。**本次会议接受文稿的截止日期见上述表格中的具体规定**。在此截止日期后收到的文稿不予接受。ITU-R第1-8号决议规定，在会议开幕时尚未提供给与会者的文稿不能审议。

请与会者将文稿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交至：

[rsg4@itu.int](mailto:rsg4@itu.int)

同时应将一份副本抄送第4研究组的正副主席（[rsg4-cvc@itu.int](mailto:rsg4-cvc@itu.int)）。有关地址可查阅：

<http://www.itu.int/go/rsg4/ch>

## 4 文件

文稿（“原始稿”）将在一个工作日内在相关网页上公布：

<http://www.itu.int/md/R19-SG04.AR-C/en>

正式文本将在三个工作日之内在下列网址公布：<http://www.itu.int/md/R19-SG04-C/en>。

根据全权代表大会第167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研究组会议将完全实现无纸化**。

## 5 网播

为远程跟随ITU-R会议的进程，将通过国际电联互联网广播服务（IBS）以提供研究组全体会议的音频网播。参与者使用网播设施参与本次会议无需注册，但须具有国际电联[TIES账户](http://www.itu.int/TIES/)才能接入网播。

# 6 注册和参会

本次活动的注册是强制性的并且只能通过ITU-R活动注册的指定联系人（DFP）在线进行。**自2019年5月起，无线电通信局已逐步部署了一个新的活动注册平台，届时与会者必须首先在该平台上填妥在线注册表并且将自己的注册申请提交相应的联系人批准。**与会者需有国际电联TIES账户才能提交注册申请以及从对应的联系人处获得注册批准信息。

ITU-R指定联系人名单（需TIES密码）以及有关新的活动注册系统等信息，可查询：

[www.itu.int/en/ITU-R/information/events](http://www.itu.int/en/ITU-R/information/events)

仅限注册参加本次活动的与会者参加虚拟会议。代表们必须通过限定参与的虚拟活动的网页接入第4研究组的会议：

<https://www.itu.int/en/events/Pages/Virtual-Sessions.aspx>

这些虚拟会议的连接将在每个会议开始的30分钟之前可用。

在虚拟会议之前不会安排具体的测试会议。但是，希望解决远程参会连接问题的代表可以在当天第一场会议开始前的30分钟之内进行。强烈建议验证连接，特别是对于那些打算积极参与讨论的代表。

由于会议拟以虚拟会议的形式召开，因此无需联系无线电通信局要求远程参会。

有关本通函的更多问题请联系第4研究组顾问Nelson Malaguti先生，电子邮件地址为[nelson.malaguti@itu.int](mailto:nelson.malaguti@itu.int)。

主任  
马里奥•马尼维奇

**附件：**3件

**附件1  
  
无线电通信第4研究组会议的议程草案**

（2021年11月5日，电子化会议）

**1** 开幕致词

**1.1**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1.2** 主席

**2** 批准议程

**3** 任命报告人

**4** 上次会议的摘要记录（[4/22](https://www.itu.int/md/R19-SG04-C-0022/en)号文件）

**5** 2021年无线电通信顾问组（RAG）会议的报告

**6** 对工作组输出成果的审议

**6.1** 4C工作组

**6.1.1** 摘要报告

**6.1.2** 发出寻求通过意向通知的建议书草案（见ITU-R第1-8号决议，第A2.6.2.2.2和A2.6.2.3段）

**6.1.3** 未发出寻求通过意向通知的建议书草案（见ITU-R第1-8号决议第A2.6.2.2.3、A2.6.2.3和A2.6.2.4段）

**6.1.4** 报告草案

**6.1.5** 课题草案

**6.2** 4B工作组

**6.2.1** 摘要报告

**6.2.2** 未发出寻求通过意向通知的建议书草案（见ITU-R第1-8号决议第A2.6.2.2.3、A2.6.2.3和A2.6.2.4段）

**6.2.3** 报告草案

**6.2.4** 课题草案

**6.3** 4A工作组

**6.3.1** 摘要报告

**6.3.2** 未发出寻求通过意向通知的建议书草案（见ITU-R第1-8号决议第A2.6.2.2.3、A2.6.2.3和A2.6.2.4段）

**6.3.3** 报告草案

**6.3.4** 课题草案

**7** 分配给第4研究组案文的状态

**8** 与其他研究组和国际组织的联络

**9** 审议未来工作计划和会议时间表

**10** 其他事宜

无线电通信第4研究组主席  
 Victor STRELETS

**附件2  
  
建议第4研究组会议通过的  
建议书修订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ITU-R M.1787-3 建议书修订草案 4/28号文件

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空对地和空对空）系统和网络的描述以及在1 164-1 215 MHz 、1 215-1 300 MHz 和 1 559-1 610 MHz频段运行的发射空间站的技术特性

主要对此建议书的附件2、3、7 和 11进行了修订，以反映出相应系统在特性、应用和信号结构方面的更新。同时进行了其它编辑性修订和更新。

ITU-R M.1902-1 建议书修订草案 4/30号文件

**在1 215-1 300 MHz频段内运行的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空对地）  
接收地球站的特性和保护标准**

进行此建议书的修订是为了描述和提供用于某些 RNSS 系统的新型接收机的技术特性和保护标准。

**附件3  
  
将由第4研究组会议之前召开的4A、4B和4C工作组会议  
研究解决并可能为之拟定建议书草案的议题**

**4A工作组**

用于计算epfd以便于按照《无线电规则》第9.7A和9.7B款来协调超大天线的静态方法（PDRR ITU-R S.1714-0 –见[4A/392](https://www.itu.int/md/R19-WP4A-C-0392/en)号文件的附件1）。

**4B工作组**

使用自适应编码和调制确定卫星假设参考数字路径性能目标的方法（PDRR ITU-R S.2131-0 – 见[4B/79](https://www.itu.int/md/R19-WP4B-C-0079/en)号文件的附件 3）。

**4C工作组**

与1 164-1 215 MHz、1 215-1 300 MHz、1 559-1 610 MHz、5 000-5 010 MHz和5 010 - 5 030 MHz频段内运行的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系统和网络有关的ITU-R建议书指南（PDRR ITU-R M.1901-2，见[4C/245](https://www.itu.int/md/R19-WP4C-C-0245/en)号文件附件1）。

\_\_\_\_\_\_\_\_\_\_\_\_\_\_

1. \* 需要笔译的文稿应至少在会议召开日的三个月之前收到。 [↑](#footnote-ref-1)